



1/58



发行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 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面向合格投资者）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2018 年 3 月 8 日

## 声明

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 目录

声明 .....	2
目录 .....	3
释义 .....	4
<b>第一节 发行概况 .....</b>	<b>9</b>
一、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	9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条款 .....	12
三、本次发行时间安排 .....	15
四、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	16
五、认购人承诺 .....	20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	20
<b>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b>	<b>21</b>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及资信评估机构 .....	21
二、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	21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资信情况 .....	23
<b>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b>	<b>30</b>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	30
二、公司设立及股本变化情况 .....	31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33
四、主营业务情况 .....	34
<b>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b>	<b>38</b>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	38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	49
<b>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b>	<b>53</b>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	53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方案 .....	53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53
四、前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54
<b>第六节 附录和备查文件 .....</b>	<b>57</b>
一、备查文件内容 .....	57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及地点 .....	57

##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或简称含义如下：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中国银河证券	指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公司债券、本次债券	指	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5 亿元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
本期公司债券、本期债券	指	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5 亿元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次发行	指	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5 亿元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行为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为发行本期公司债券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規制作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为发行本期公司债券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規制作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面向合格投资者）》
发行公告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規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发行文件	指	在本期公司债券发行过程中必需的文件、材料或其他资料及其所有修改和补充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京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国浩、发行人律师	指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德勤华永、审计机构	指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公国际、评级机构	指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债券受托管理人、兴业证 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汇金公司	指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监管银行	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支行
银河金控	指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银河投资、银河有限	指	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前身中国银河证券 有限责任公司
银河期货	指	银河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及更名后的银河期货有限公 司
银河源汇	指	银河源汇投资有限公司
银河创新资本	指	银河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国际控股	指	中国银河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银河金汇	指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国际期货	指	中国银河国际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银河国际证券	指	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银河国际财务	指	中国银河国际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银河国际资产	指	中国银河国际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银河金岩	指	银河金岩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银河国际财富	指	中国银河国际财富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银河粤科	指	银河粤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德睿	指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水务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	指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通用	指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清华科创	指	北京清华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其后名称变更为北京清源德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受托管理人）签订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合格投资者	指	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17年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规定条件的投资者
客户资金/客户保证金	指	客户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QFII	指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ualified Foreign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融资融券	指	证券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出借证券供其卖出的经营活动
股指期货	指	股票价格指数期货，是以某种股票指数为基础资产的标准化的期货合约，买卖双方交易的是一定期期后的股票指数价格水平，在期货合约到期后，通过现金结算差价的方式来进行交割
直接投资、直接股权投资	指	证券公司利用自身的专业优势寻找并发现优质投资项目或公司，以自有或募集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并以获取股权收益为目的业务。在此过程中，证券公司既可以提供中介服务并获取报酬，也可以以自有资金参与投资
质押式报价回购	指	证券公司将符合相关规定的自有资产作为质押券，以质押券折算后的标准券总额为融资额度，向其指定交易客户以证券公司报价、客户接受报价的方式融入资金，在约定的购回日客户收回融出资金并获得相应收益的交易
工作日	指	每周一至周五（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9月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一节 发行概况

### 一、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 (一) 申报阶段

2016年3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2016年<董事会对总裁授权书>的议案》，关于债务融资，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市场情况，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在监管机构允许或核定以及公司内部规定的额度内，通过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或应用回购、拆借、收益权融资、资产证券化等方式，为公司开展债务融资，并有效管理公司在负债经营过程中的流动性安全，确保公司任一时点杠杆率不超过5倍。

其中，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对发行上限的要求（如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余额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40%，短期融资券余额不超过公司净资本的60%，外部相关规定调整后从其规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确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及调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品种、发行方式、发行规模、期限、利率、担保情况、配售安排、募集资金用途等；

2、选择并聘请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提供服务的承销机构、资信评级机构、受托管理人、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办理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一切申报事项，签署发行过程中涉及的所有相关协议和文件；

3、办理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其他相关事项。

债务融资过程可能涉及与公司关联方股东及/或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公司应根据关联交易决策要求及程序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

以上事项若有关法律法规、监管机构要求须由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单独审议的，公司仍需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2016年6月6日，公司201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方案>的议案》，对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如下：

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余额不超过净资本的350%，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

监管机构对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上限的要求(如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余额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40%，短期融资券余额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60%，外部相关规定调整后从其规定)。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市场情况，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在监管机构允许或核定的额度内，全权确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制定及调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品种、发行方式、发行规模、期限、利率、担保情况、配售安排、募集资金用途等；
- 2、选择并聘请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提供服务的承销机构、资信评级机构、受托管理人、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办理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一切申报事项，签署发行过程中涉及的所有相关协议和文件；
- 3、确定向公司关联方定向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可能涉及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
- 4、办理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其他相关事项。

以上事项若有关法律法规、监管机构要求须由股东大会单独审议的，公司还需履行相应的股东大会的审批程序。

2016 年 9 月 21 日，公司总裁出具了《关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发行方案主要条款的确认函》，同意本次债券申请发行。

2017 年 4 月 11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核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91 号），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15 亿元的公司债券。

## （二）发行阶段

2017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董事会对总裁授权书>（建议稿）的议案》，关于债务融资，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市场情况，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在监管机构允许或核定以及公司内部规定的额度内，通过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或应用回购、拆借、收益权融资、资产证券化等方式，为公司开展债务融资，并有效管理公司在负债经营过程中的流动性安全，确保公司任一时点资本杠杆率不低于 9.6%。

其中，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对发行上限的要求。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确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及调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品种、发行方式、发行规模、期限、利率、担保情况、配售安排、募集资金用途等；

2、选择并聘请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提供服务的承销机构、资信评级机构、受托管理人、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办理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一切申报事项，签署发行过程中涉及的所有相关协议和文件；

3、办理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其他相关事项。

债务融资过程可能涉及与公司关联方股东及/或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公司应根据关联交易决策要求及程序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

以上事项若有关法律法规、监管机构要求须由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单独审议的，公司仍需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2017年6月22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方案的议案》，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修订内容主要为：

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余额不超过净资本的350%，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对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上限的要求。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市场情况，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在监管机构允许或核定的额度内，全权确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及调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品种、发行方式、发行规模、期限、利率、担保情况、配售安排、募集资金用途等；

2、选择并聘请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提供服务的承销机构、资信评级机构、受托管理人、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办理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一切申报事项，签署发行过程中涉及的所有相关协议和文件；

3、确定向公司关联方定向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可能涉及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

4、办理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其他相关事项。

2018年3月1日，公司总裁出具了《关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方案主要条款的确认函》，同意本期债券发

行。

##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条款

### （一）本期债券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 （二）发行规模

本期债券发行总规模为人民币 25 亿元。

### （三）债券形式

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等操作。

### （四）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每张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五）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

### （六）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

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按照发行时网下询价簿记结果共同协商确定。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 （七）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安排

1、起息日：2018 年 3 月 14 日。

2、付息日：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3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3、计息期限：自 2018 年 3 月 14 日起至 2021 年 3 月 13 日止。

4、兑付日：2021 年 3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5、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6、本息支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7、利息登记日：付息日之前的第 1 个交易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登记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 （八）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 （九）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本期债券发行完成后，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存放于指定的专项账户，实行专款专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设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支行。

## （十）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

根据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在《评级报告》正式出具后每年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

### **（十一）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本期债券主承销商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债券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十二）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期债券采用公开发行的方式。本期债券具体发行方式请参见发行公告。本期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合格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本期债券不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

### **（十三）承销方式**

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织承销团，并按照承销协议及承销团协议规定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本期债券。

### **（十四）拟上市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十五）上市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 **（十六）发行费用**

本期债券发行费用预计不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 1.00%，主要包括承销费用、律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审计费用、发行手续费用等。

### **（十七）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 三、本次发行时间安排

#### (一) 发行时间

发行公告刊登的日期：2018年3月8日

发行首日：2018年3月12日

预计发行期限：2018年3月12日至2018年3月14日

网下认购日期：2018年3月12日至2018年3月14日

#### (二)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

##### (一) 发行、转让范围

参与本期债券认购和转让的合格机构投资者，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知悉并自行承担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并符合下列条件：

1、经有关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包括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商业银行、保险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等；经行业协会备案或者登记的证券公司子公司、期货公司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

2、上述金融机构面向投资者发行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产品、基金及基金子公司产品、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保险产品、信托产品、经行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

3、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等养老基金，慈善基金等社会公益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

4、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1) 最近1年末净资产不低于2000万元；

(2) 最近1年末金融资产不低于1000万元；

(3) 具有2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

5、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个人：

(1) 申请资格认定前 20 个交易日名下金融资产日均不低于 500 万元，或者最近 3 年个人年均收入不低于 50 万元；

(2) 具有 2 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或者具有 2 年以上金融产品设计、投资、风险管理及相关工作经历，或者属于第 1 项规定的合格投资者的高级管理人员、获得职业资格认证的从事金融相关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律师。

6、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认可的其他合格投资者。

前款所称金融资产，是指银行存款、股票、债券、基金份额、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保险产品、期货及其他衍生产品等。

## (二) 发行、转让约束条件

1、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17 年修订）》，本期债券仅限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

2、参与本期债券转让的投资者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17 年修订）》中有关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条件。

3、凡认购、受让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 四、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 (一) 发行人

名称：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郁军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联系电话：010-66568587

传真：010-66568704

## （二）主承销商

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项目主办人：李宝臣、梁秀国

项目组成员：陈镒、宋以祯、李伦、朱宏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35 号 601-603

联系电话：010-66290196、66290193

传真：010-66290220

##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项目主办人：李宝臣、梁秀国

项目组成员：陈镒、宋以祯、李伦、朱宏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35 号 601-603

联系电话：010-66290196、66290193

传真：010-66290220

#### **(四) 发行人律师**

名称：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泰康金融大厦 9 层

负责人：刘继

联系人：叶子、王冬雪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泰康金融大厦 9 层

联系电话：010-65890697

传真：010-65176800

#### **(五) 审计机构**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曾顺福

联系人：文启斯、马强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方广场 W2 座 2 层

联系电话：010-85207331、85125104

传真：010-85207497

#### **(六)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01

法定代表人：关建中

联系人：吴洋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 层

联系电话：010-51087768

传真：010-84583355

#### **(七)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银行及开户银行**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门支行

地址：宣武门西大街乙 97 号楼 1 层

负责人：赵燕

联系人：孙莹莹

联系电话：010-63184773

传真：010-66415675

#### **(八) 本期债券申请上市或转让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黄红元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 **(九) 本期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负责人：聂燕

电话：021-68873878

传真：021-68870064

## 五、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及资信评估机构

经大公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二、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涵义

经大公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表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 （二）评级报告的主要内容

##### 1、评级观点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证券经纪、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等业务。评级结果反映了证券经纪业务的持续转型为公司市场竞争力的不断增强奠定基础，公司获得外部资金支持的能力较强，资本充足性处于较好水平，资产负债率和净资产负债率整体下降等优势；同时也反映了公司收入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盈利能力稳定性有待增强等不利因素。综合分析，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本次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

预计未来 1~2 年，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和法人治理与风险管理能力的持续提升，中国银河市场地位有望保持稳固，综合实力将得到进一步增强。大公对中国银河的评级展望为稳定。

##### 2、主要优势/机遇

（1）公司不断推进证券经纪业务转型，打造一站式金融服务平台，形成了很强的市场竞争力；

(2) 公司拥有多元的融资渠道，获得外部资金支持的能力较强，有利于支撑业务的持续拓展；

(3) 公司资本充足性处于良好水平，有利于抵御资本市场波动的影响；

(4) 公司资产负债率和净资产负债率整体下降，提供了一定的债务融资空间。

### **3、主要风险/挑战**

(1) 公司营业收入波动较大，收入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

(2) 公司经营指标易受市场环境的影响，盈利能力稳定性有待增强。

### **(三) 跟踪评级安排**

自本期债券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大公国际将对发行人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报告应同时在评级机构和交易所网站公告，且交易所网上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跟踪评级期间，大公国际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其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以及发行人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动态地反映发行人的信用状况。

跟踪评级安排包括以下内容：

#### **1、跟踪评级时间安排**

**定期跟踪评级：**大公国际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发行人发布年度报告后 2 个月内出具一次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不定期跟踪评级：**大公国际将自本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在发生影响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后及时进行跟踪评级，在跟踪评级分析结束后下 1 个工作日向监管部门报告，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 **2、跟踪评级程序安排**

跟踪评级将按照收集评级所需资料、现场访谈、评级分析、评审委员会审核、出具评级报告、公告等程序进行。

大公国际的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对发行人、监管部门及监管部门要求的披露对象进行披露。

3、如发行人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所需资料，大公国际将根据有关的公开信息资料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或宣布前次评级报告所公布的信用等级失效直至发行人提供所需评级资料。

###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资信情况

#### (一) 公司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与包括大型国有银行及股份制银行在内的多家同业成员建立了授信关系。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获得的授信额度为 2,990.00 亿元，其中未使用额度约为 2,500.00 亿元。

#### (二) 报告期内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的资信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与主要客户的业务往来中，未发生严重违约情况。

#### (三) 报告期内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的各类债券以及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的偿还情况如下：

债券品种	债券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发行利率	担保	状态
公司债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5 亿	2015 年 2 月 4 日	2018 年 2 月 4 日	3 年	4.65%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0 亿	2015 年 2 月 4 日	2020 年 2 月 4 日	5 年	4.80%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3 年期品种）	49 亿	2016 年 6 月 1 日	2019 年 6 月 1 日	3 年	3.10%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亿	2016 年 6 月 1 日	2021 年 6 月 1 日	5 年	3.35%	无担保	存续

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5 年期品种）		月 1 日	月 1 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3 年期品种）	15 亿	2016 年 8 月 23 日	2019 年 8 月 23 日	3 年	2.89%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5 年期品种）	10 亿	2016 年 8 月 23 日	2021 年 8 月 23 日	5 年	3.14%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35 亿	2016 年 9 月 19 日	2019 年 9 月 19 日	3 年（2+1）	3.18%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40 亿	2016 年 10 月 24 日	2018 年 10 月 24 日	2 年	3.15%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5 亿	2017 年 2 月 27 日	2019 年 2 月 27 日	2 年	4.65%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5 亿	2017 年 2 月 27 日	2017 年 11 月 27 日	9 个月	4.60%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17.6 亿	2017 年 3 月 23 日	2019 年 3 月 23 日	2 年	4.98%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5 亿	2017 年 3 月 23 日	2019 年 9 月 23 日	2.5 年	4.98%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46.3 亿	2017 年 4 月 28 日	2019 年 4 月 28 日	2 年	4.95%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47.2 亿	2017 年 4 月 28 日	2020 年 4 月 28 日	3 年	4.99%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50 亿	2017 年 7 月 10 日	2020 年 7 月 10 日	3 年	4.55%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3 亿	2017 年 8	2018 年 5	9 个月	4.79%	无担保	存续	



	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月 29 日	月 29 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18 亿	2017 年 8 月 29 日	2018 年 9 月 29 日	1 年	4.79%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40 亿	2017 年 9 月 18 日	2020 年 9 月 18 日	3 年	4.69%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40 亿	2017 年 10 月 20 日	2019 年 10 月 20 日	2 年	5.03%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10 亿	2017 年 10 月 20 日	2018 年 7 月 20 日	9 个月	4.77%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六期）	40 亿	2017 年 12 月 6 日	2019 年 12 月 6 日	2 年	5.53%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35 亿	2018 年 1 月 17 日	2020 年 1 月 17 日	2 年	5.55%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5 亿	2018 年 1 月 17 日	2021 年 1 月 17 日	3 年	5.65%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12 亿	2018 年 2 月 12 日	2020 年 2 月 12 日	2 年	5.60%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10 亿	2018 年 2 月 12 日	2021 年 2 月 12 日	3 年	5.70%	无担保	存续
次级债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期次级债券	5.1 亿	2014 年 1 月 13 日	2014 年 7 月 14 日	182 天	6.85%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期次级债券	11 亿	2014 年 9 月 2 日	2015 年 9 月 2 日	1 年	5.60%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 亿	2014 年 9	2015 年 3	183 天	5.45%	无担保	已兑付

公司 2014 年第三期次 级债券		月 2 日	月 4 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2014 年第四期次 级债券	10 亿	2014 年 9 月 17 日	2015 年 6 月 19 日	275 天	5.55%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2014 年第五期次 级债券	17 亿	2014 年 9 月 23 日	2015 年 9 月 23 日	1 年	5.80%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2014 年第六期次 级债券	40 亿	2014 年 10 月 30 日	2017 年 10 月 30 日	3 年 (1+2 )	5.30%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2014 年第七期次 级债券	15 亿	2014 年 11 月 26 日	2016 年 11 月 26 日	2 年	5.20%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2014 年第八期次 级债券	15 亿	2014 年 11 月 26 日	2017 年 11 月 26 日	3 年 (1+2 )	5.10%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2014 年第九期次 级债券	15 亿	2014 年 12 月 5 日	2016 年 12 月 5 日	2 年	5.30%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2014 年第十期次 级债券	15 亿	2014 年 12 月 5 日	2017 年 12 月 5 日	3 年 (1+2 )	5.10%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2014 年第十一期 次级债券	32 亿	2014 年 12 月 15 日	2016 年 12 月 15 日	2 年	6.30%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2014 年第十二期 次级债券	26 亿	2014 年 12 月 15 日	2017 年 12 月 15 日	3 年 (1+2 )	6.00%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2015 年第一期次 级债券	12 亿	2015 年 1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30 日	2 年	5.80%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2015 年第二期次 级债券	28 亿	2015 年 1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30 日	2 年	5.90%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2015 年第三期次 级债券	43 亿	2015 年 4 月 10 日	2017 年 4 月 10 日	2 年	5.80%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2015 年第四期次 级债券	58 亿	2015 年 4 月 24 日	2018 年 4 月 24 日	3 年	5.60%	无担保	存续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2015 年第五期次 级债券	110 亿	2015 年 5 月 8 日	2017 年 5 月 8 日	2 年	5.70%	无担保	已兑付	

	银河期货有限公司 2016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3 亿	2016年3月15日	2021年3月15日	5年 (3+2)	4.30%	无担保	存续
证券公司 短期 公司债 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一期短期公司债券	60 亿	2014年12月26日	2015年12月26日	1 年	6.50%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二期短期公司债券	32 亿	2015年1月20日	2015年7月22日	183 天	5.00%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三期短期公司债券	26.3 亿	2015年3月6日	2016年3月6日	1 年	5.02%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期短期公司债券	30 亿	2015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	1 年	5.40%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期短期公司债券	20 亿	2015年4月29日	2016年4月29日	1 年	5.20%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三期短期公司债券	70 亿	2015年6月15日	2016年5月10日	330 天	4.65%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四期短期公司债券	20 亿	2015年6月29日	2016年6月29日	1 年	5.30%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2016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30 亿	2016年11月23日	2017年8月20日	0.74 年	3.50%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2017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3.7 亿	2017年3月23日	2017年9月23日	6 个月	4.80%	无担保	已兑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2017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5 亿	2017年3月23日	2017年12月23日	9 个月	4.88%	无担保	已兑付

#### （四）本次发行后的累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本次发行后的累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余额为 205.00 亿元，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 31.76%。

## （五）报告期内主要偿债能力财务指标

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财务指标	2017年9月30日 /2017年1-9月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资产负债率	63.56%	62.47%	68.66%	71.1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2.54%	60.94%	67.90%	70.82%
净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66.94%	156.04%	211.49%	242.65%
全部债务（亿元）	1,003.77	841.11	1,103.12	668.70
债务资本比率	60.86%	59.04%	65.83%	69.51%
流动比率	2.56	2.49	1.86	1.59
速动比率	2.56	2.49	1.86	1.59
EBITDA（亿元）	70.77	112.99	198.08	64.0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7.05%	13.43%	17.96%	9.58%
EBITDA 利息倍数（倍）	2.54	2.50	3.05	5.26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利息保障倍数（倍）	2.48	2.45	3.02	5.11
营业利润率	46.29%	49.46%	49.97%	43.68%
总资产利润率	5.69%	6.75%	14.19%	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33	6.08	5.97	3.85
营业费用率	48.67%	45.66%	43.18%	50.8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3.93	-1.55	1.13	2.47
利润总额（万元）	413,000.61	657,663.08	1,313,397.01	500,329.85

注：上述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
- 2、净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期末净资产
- 3、全部债务=期末短期借款+期末应付短期融资款+期末拆入资金+期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债券
- 4、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 5、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存出保证金-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兑付证券款）/（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衍生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款项+应付利息）
- 6、EBITDA=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折旧摊销费
- 7、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 8、EBITDA 利息倍数=EBITDA/（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
- 9、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 10、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
- 11、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 12、总资产利润率=（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年初和年末资产（总资产-代理买卖证券款）的平均余额，其中 2017 年 1-9 月为年化数据。
- 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14、营业费用率=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 1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股本

##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中文名称：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 Ltd

成立日期：2007年1月26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0,137,258,757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10,137,258,757元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所属行业：资本市场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4537G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郁军

联系电话：010-66568587

传真：010-66568704

邮编：100033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http://www.chinastock.com.cn)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销售贵金属制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二、公司设立及股本变化情况

### （一）公司的设立情况

本公司系经中国证监会于 2005 年 12 月 22 日以《关于同意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筹建方案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5]163 号）批准，由银河金控、清华科创、重庆水务、中国通用和中国建材以货币出资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德勤华永对本公司截至 2006 年 1 月 25 日各发起人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07 年 1 月 24 日出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德师京报（验）字（07）第 B001 号）。

2007 年 1 月 26 日，本公司取得国家工商总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0000000004069(4-1)），注册资本 60 亿元。2007 年 1 月 30 日，本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颁发的《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编号为 Z10111000）。

本公司设立时股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99,300	99.89
北京清华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	0.03
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	0.03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0	0.03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00	0.02
合计	600,000	100.00

注：1、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6 日更名为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北京清华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9 日更名为北京清源德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二）发行人股本及重大股权变动情况

2013 年 5 月，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同意，本公司在境外首次公开发行 150,000 万股 H 股股票，于 2013 年 5 月 22 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为 06881.HK；并于 2013 年 6 月 13 日行使部分超额配售选择权，额外发行 37,258,757 股 H 股股票，共计发行 H 股股票 1,537,258,757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5.30 港元，募集资金总额约 81.48 亿港元。此外，根据规定，本公司各国有股东合计减持了 153,725,876 股国有股，其中 84,380,133 股转由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持有，这些

股份在转持后以一兑一转换为 H 股，另有 69,345,743 股由本公司受托公开发售后将所得款项上缴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首次公开发行 H 股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7,537,258,757 元。2013 年 6 月 28 日，德勤华永出具了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13）第 0130 号），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H 股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2013 年 8 月，本公司完成了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

2015 年 3 月 26 日，发行人 2015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增发行 H 股方案，2015 年 4 月，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同意，发行人在境外配售 2,000,000,000 股 H 股股票，2015 年 5 月 5 日发行人成功向不少于六名承配人配发及发行共计 2,000,000,000 股 H 股（分别占发行人经发行配售股份之已发行 H 股总数及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54.19% 及 20.97%），配售价为每股 H 股 11.99 港元。本次配售所得款项总额为 23,980 百万港元，配售所得款项净额（扣除所有适用之成本和费用）为 23,978,153,540.00 港元。配售完成后，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由 7,537,258,757 股增加为 9,537,258,757 股，已发行 H 股总数由 1,690,984,633 股增加为 3,690,984,633 股。本次配股增发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9,537,258,757 元。2015 年 5 月 6 日，德勤华永出具了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15）第 0543 号），对公司本次增发 H 股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2015 年 6 月，本公司完成了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发行 60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A 股每股发行价格 6.81 元，共募集资金 408,600.00 万元，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补充公司营运资金。A 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10,137,258,757 股，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截至 2017 年 9 月末，本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内资股	5,160,610,864	50.9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上市 外资股	3,688,485,616	36.39%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内资股	114,381,147	1.13%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资股	110,000,000	1.09%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资股	90,514,398	0.89%
其他内资股股东	内资股	970,767,715	9.58%
其他 H 股股东	境外上市 外资股	2,499,017	0.02%
合计		<b>10,137,258,757</b>	<b>100.00%</b>

###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银河金控，截至报告期末持有发行人 50.91% 的股份，截至目前，银河金控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未被质押，也不存在争议情况。银河金控于 2005 年 8 月 8 日成立，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70 亿元，其中汇金公司出资 55 亿元，财政部出资 15 亿元。银河金控法定代表人为陈共炎，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证券、基金、保险、信托、银行的投资与管理。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银河金控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总资产为 2,529.87 亿元，净资产为 627.60 亿元；2016 年，银河金控实现净利润 50.26 亿元。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银河金控合并报表口径总资产为 2,364.00 亿元，总负债为 1,688.27 亿元，净资产为 675.72 亿元；2017 年 1-6 月，银河金控实现净利润 22.43 亿元。

本公司设立时，银河金控以货币资金出资 59.93 亿元，认购 59.93 亿股本公司股份，占本公司设立时股份总数的 99.89%。2012 年，经财政部批准和北京证监局出具无异议函，银河金控减少持有 628,878,017 股本公司股份。2013 年 5 月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H 股后，银河金控履行国有股减持义务，减持 146,378,743 股本公司股份。截至报告期末，银河金控持有 5,160,610,864 股本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 50.91%，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银河金控所持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抵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本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与股东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汇金公司是银河金控的控股股东，亦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报告期末，汇金公司持有银河金控 78.57% 的股权。汇金公司是经国家批准，根据《公司法》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2 月 16 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828,208,627,183.88 元，住所为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1 号新保利大厦，经营范围为：接受国务院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国务院批准的其他相关业务。汇金公司根据国务院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以出资额为限代表国家依法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行使出资人权利和履行出资人义务，实现国有金融资产保值增值。汇金公司不开展其他任何商业性经营活动，不干预其控股的国有重点金融企业的日常经营活动。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汇金公司总资产为 392,152,968.25 万元，净资产为 338,816,047.46 万元；2015 年度，该公司实现净利润 50,330,305.59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汇金公司总资产为 41,137.71 亿元，净资产为 36,284.43 亿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净利润 4,478.64 亿元。

## 四、主营业务情况

本公司是我国证券行业领先的综合性金融服务提供商，专注于为客户提供经纪、销售和交易、投资银行和投资管理等综合性证券服务。本公司向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政府机构和个人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本公司业务线组成情况如下：

经纪、销售和交易	投资银行	投资管理	海外业务
经纪和财富管理	股权承销	资产管理	经纪和销售
机构销售和投资研究	债权承销	私募股权投资	投资银行
融资融券	财务顾问	另类投资	资产管理
自营和其他证券交易服务			保险经纪

本公司的各单项业务资格情况具体如下：

### （1）权证结算业务资格

- (2) 权证交易资格
- (3) ETF 一级交易商资格
- (4)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 (5)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者
- (6)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 (7) 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
- (8) 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
- (9) 注册登记保荐人资格
- (10)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 (11) 网下询价配售对象资格
- (12) 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资格
- (13) 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资格
- (14)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配售电子交易平台资格
- (15)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配售电子交易平台资格
- (16) 上海证券交易所一级交易商资格
- (17) 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合格投资者资格
- (18)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业务资格
- (19) 直接投资业务试点资格
- (20) 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 (21) 股指期货交易业务资格
- (22) 开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试点
- (23)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试点
- (24) 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评价会员资格
- (25) 向保险机构投资者提供综合服务的业务资格
- (26)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的业务资格
- (27)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试点资格
- (28) 证券公司类会员参与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资格
- (29)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 (30) 开展保险机构特殊机构客户业务资格

- (31)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经深交所核准）
- (32) 从事股票收益互换业务资格
- (33) 柜台交易业务资格
- (34) 转融券业务试点资格
- (35) 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业务资格
- (36) 开展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试点资格
- (37)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资格
- (38) 参与利率互换交易业务资格
- (39)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经上交所核准）
- (40)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经深交所核准）
- (41) 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权限
- (42) 数字证书认证业务代理资格
- (43) 浙江股权交易中心相关业务资格
- (44) 转融通业务试点资格
- (45)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试点资格（经上交所核准）
- (46) 客户证券资金消费支付服务试点资格
- (47) 保险兼业代理资格
- (48) 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资格
- (49) 自营业务参加期权全真模拟交易资格（经上交所核准）
- (50) 场外市场收益凭证业务试点资格
- (51)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
- (52)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资格
- (53) 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
- (54) 黄金现货合约代理业务资格
- (55) 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格
- (56) 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参与者资质
- (57) 上交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者资格
- (58) 期权结算业务资格
- (59) 微信开户创新方案

- (60) 开展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报价业务资格
- (61)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会员资格
- (62) 中国期货业协会会员资格
- (63) 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会员资格
- (64) 私募基金业务外包服务机构备案资格
- (65) 深港通下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
- (66) 销售贵金属制品

##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本节中 2016 年、2015 年和 2014 年数据来自发行人经审计的 2014 年-2016 年财务报告，2017 年 1-9 月数据来自发行人未经审计的 2017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

投资者应通过查阅发行人 2014、2015 年、2016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未经审计的 2017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的相关内容，了解发行人的详细财务状况。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德师报（审）字（17）第 P01008 号、德师报（审）字（16）第 P0247 号和德师报（审）字（15）第 P0481 号）。本章数据如无特别说明，均指本公司合并报表口径数据。

###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b>资产</b>				
货币资金	6,388,824.03	6,906,403.42	10,258,160.48	5,181,160.21
其中：客户存款	5,390,422.80	6,121,518.79	9,389,589.14	4,415,750.91
结算备付金	1,242,411.55	2,536,343.45	2,325,955.23	3,126,036.96
其中：客户备付金	1,148,360.61	2,336,557.24	2,158,956.69	3,020,998.06
拆出资金	-	-	-	-

项目	2017年 9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融出资金	5,610,402.61	5,547,660.08	7,013,817.74	6,144,265.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43,615.42	2,936,331.82	3,892,381.86	732,210.33
衍生金融资产	1,604.28	847.71	2,353.6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32,899.66	1,300,620.03	2,179,068.90	740,482.45
应收款项	86,513.01	77,465.11	76,403.00	45,825.72
应收利息	443,779.85	355,368.30	216,717.19	88,998.98
存出保证金	608,083.71	707,005.50	438,896.28	605,001.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81,359.07	3,652,413.90	3,212,518.58	1,158,353.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32,029.80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505,676.07	344,281.05	311,910.00	2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200.58	-	-	2,001.06
固定资产	26,961.55	29,920.61	34,028.11	26,584.66
无形资产	35,470.61	35,424.08	36,335.91	35,516.13
商誉	22,327.76	22,327.76	22,327.76	22,327.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63.59	23,963.04	13,101.73	34,764.98
其他资产	127,500.18	111,676.24	31,578.80	34,040.71
<b>资产总计</b>	<b>24,398,523.31</b>	<b>24,588,052.10</b>	<b>30,065,555.19</b>	<b>18,002,570.64</b>
<b>负债</b>				
短期借款	184,129.99	178,542.20	119,051.38	81,212.33
应付短期融资款	2,713,860.67	1,151,811.00	2,184,610.00	1,651,791.00
拆入资金	-	-	-	1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9,061.12	3,800.17	34,144.28	2,408.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2,224.88	71,350.21	5,103.94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52,023.29	2,449,465.31	4,485,292.03	3,273,992.53
代理买卖证券款	6,685,007.87	9,040,420.86	11,799,220.88	7,840,750.91
应付职工薪酬	330,812.51	403,681.43	554,379.65	293,267.35
应交税费	22,015.20	22,102.69	108,072.55	57,749.00
应付款项	116,528.79	100,680.76	111,004.93	45,483.16

项目	2017年 9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应付利息	114,956.18	173,170.99	250,821.10	37,649.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150.92	-	-	-
应付债券	5,487,644.75	4,631,238.22	4,242,269.50	1,580,000.00
其他负债	551,439.79	526,398.30	446,643.43	104,674.48
<b>负债合计</b>	<b>17,942,855.94</b>	<b>18,752,662.13</b>	<b>24,340,613.65</b>	<b>15,068,978.71</b>
<b>股东权益</b>				
股本	1,013,725.88	953,725.88	953,725.88	753,725.88
资本公积	2,502,738.88	2,167,317.48	2,167,317.48	479,841.83
其他综合收益	5,767.09	-34,895.82	59,933.33	21,386.98
盈余公积	496,478.38	496,478.38	449,943.27	354,358.75
一般风险准备	758,732.55	758,732.55	661,046.52	467,627.73
未分配利润	1,638,712.71	1,457,496.16	1,399,390.11	825,438.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416,155.48	5,798,854.62	5,691,356.58	2,902,379.69
少数股东权益	39,511.89	36,535.35	33,584.95	31,212.24
<b>股东权益合计</b>	<b>6,455,667.37</b>	<b>5,835,389.97</b>	<b>5,724,941.54</b>	<b>2,933,591.93</b>
<b>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b>	<b>24,398,523.31</b>	<b>24,588,052.10</b>	<b>30,065,555.19</b>	<b>18,002,570.64</b>

## 2、合并利润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891,675.76</b>	<b>1,323,991.74</b>	<b>2,625,994.52</b>	<b>1,141,232.85</b>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48,269.42	770,787.20	1,683,275.55	693,389.39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34,794.53	575,078.32	1,520,379.52	535,999.93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9,158.54	102,778.12	75,748.99	104,417.22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0,622.51	45,285.46	44,855.77	19,180.48
利息净收入	228,938.95	246,171.51	469,540.75	280,475.21
投资收益	173,757.44	399,266.05	470,424.29	101,044.56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	-	-	-	34.4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9,133.96	-97,164.31	-25,060.57	64,256.40
汇兑收益/（损失）	-939.86	-546.79	24,877.76	23.85
其他业务收入	2,515.84	5,478.08	2,936.75	2,043.45
<b>二、营业支出</b>	<b>478,955.47</b>	<b>669,082.31</b>	<b>1,313,669.21</b>	<b>642,774.75</b>



营业税金及附加/税金及附加	6,005.87	37,325.63	165,695.92	58,955.49
业务及管理费	433,934.92	604,587.49	1,133,824.65	579,816.62
资产减值损失	39,014.57	25,251.60	14,164.45	4,061.88
其他业务成本	0.11	1,917.59	-15.80	-59.24
<b>三、营业利润</b>	<b>412,720.29</b>	<b>654,909.43</b>	<b>1,312,325.31</b>	<b>498,458.10</b>
加：营业外收入	1,764.99	4,369.69	2,289.07	2,667.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62.70	97.18	77.44
减：营业外支出	1,484.67	1,616.05	1,217.38	795.6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0.45	26.58	19.16
<b>四、利润总额</b>	<b>413,000.61</b>	<b>657,663.08</b>	<b>1,313,397.01</b>	<b>500,329.85</b>
减：所得税费用	71,632.17	139,122.41	325,732.00	121,291.50
<b>五、净利润</b>	<b>341,368.44</b>	<b>518,540.66</b>	<b>987,665.01</b>	<b>379,038.35</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8,344.06	515,354.62	983,551.04	377,072.75
少数股东损益	3,024.38	3,186.04	4,113.97	1,965.60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40,662.91</b>	<b>-94,829.15</b>	<b>38,546.35</b>	<b>54,555.16</b>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662.91	-94,829.15	38,546.35	54,555.16
1、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850.94	-853.96	-4,689.97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变动	-	850.94	-853.96	-4,689.97
2、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662.91	-95,680.09	39,400.30	59,245.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6,041.99	-103,311.28	33,887.06	59,366.7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379.08	7,631.19	5,513.25	-102.58
-其他	-	-	-	-19.0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382,031.35</b>	<b>423,711.51</b>	<b>1,026,211.36</b>	<b>433,593.51</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9,006.97	420,525.47	1,022,097.39	431,627.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24.38	3,186.04	4,113.97	1,965.60
<b>八、每股收益</b>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4	0.54	1.11	0.50
稀释每股收益（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94,773.41	1,631,009.84	2,821,667.92	1,139,796.02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71,000.00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	1,466,151.48	-	-
代理买卖业务的现金净增加额	-	-	3,958,469.97	4,195,622.74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1,772,055.12
购置或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71,389.90	918,419.18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371.05	23,621.12	286,297.93	39,463.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7,534.36	4,039,201.61	7,066,435.83	7,217,937.36
购置或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现金净减少额	-	-	3,096,291.49	89,770.29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63,368.52	-	877,857.37	4,304,987.87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	100,000.00	-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减少额	2,355,412.99	2,758,800.02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2,337,156.43	1,162,917.02	227,937.91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6,100.80	272,502.90	322,308.64	102,016.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8,115.30	592,565.61	695,646.31	259,323.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285.23	360,608.80	431,550.49	156,434.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383.55	372,813.76	234,751.68	442,409.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2,822.82	5,520,208.12	5,986,343.89	5,354,941.33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985,288.46</b>	<b>-1,481,006.50</b>	<b>1,080,091.94</b>	<b>1,862,996.0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应收款项类投资净增加额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754.91	96,294.86	58,856.39	52,979.09
购置或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现金净增加额	227,821.29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398.81	301.18	703.42	937.6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3,906.86	835,046.80	490,059.50	253,988.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7,881.87	931,642.84	549,619.31	307,905.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99.58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现金净减少额	162,144.34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现金净增加额	-	32,371.05	286,910.00	16,000.00
购置或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现金净减少额	232,029.80	-	-	-
购置或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现金净减少额	-	508,478.66	1,732,626.77	80,203.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5,906.91	15,843.53	26,995.61	18,784.1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4,065.35	1,170,351.35	835,046.80	487,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6,345.98	1,727,044.59	2,881,579.17	601,987.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35.89	-795,401.74	-2,331,959.87	-294,081.6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8,600.00	-	1,892,309.76	6,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6,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87.79	178,542.20	119,051.38	81,212.33
发行应付债券及长期收益凭证收到的现金	3,085,120.00	1,871,670.00	5,605,269.50	2,741,000.00
发行短期融资券及短期收益凭证收到的现金	2,713,894.00	851,811.00	4,528,289.00	812,068.00
合并结构化主体的现金净增加额	17,816.30	115,225.84	290,694.6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31,018.09	3,017,249.04	12,435,614.30	3,640,280.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81,811.00	3,488,838.38	7,019,682.33	751,545.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3,862.74	650,305.26	327,351.20	119,415.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205.48	1,741.25	2,609.89
合并结构化主体支付的现金	119,710.19	36,585.86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82.41	-	661.51	8,841.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0,066.34	4,175,729.51	7,347,695.04	879,803.40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300,951.74</b>	<b>-1,158,480.47</b>	<b>5,087,919.26</b>	<b>2,760,476.93</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868.95	27,138.72	26,956.51	633.34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b>	<b>-1,631,669.78</b>	<b>-3,407,750.00</b>	<b>3,863,007.85</b>	<b>4,330,024.68</b>
加：期/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72,395.52	11,680,145.52	7,817,137.67	3,487,112.99
<b>六、期/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6,640,725.74</b>	<b>8,272,395.52</b>	<b>11,680,145.52</b>	<b>7,817,137.67</b>

##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9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b>资产</b>				
货币资金	4,584,900.76	5,363,298.07	9,149,932.27	4,174,610.62
其中：客户存款	4,023,585.66	4,822,124.89	8,481,354.23	3,596,166.30

项目	2017年 9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结算备付金	1,172,657.05	2,481,668.78	2,331,800.65	3,108,162.75
其中：客户备付金	1,062,230.04	2,272,658.53	2,135,594.23	3,003,593.07
拆出资金	-	-	-	-
融出资金	5,356,868.78	5,279,963.50	6,811,497.45	5,992,705.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79,013.39	2,593,832.03	3,792,880.29	700,488.30
衍生金融资产	753.96	758.98	2,353.6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04,888.89	1,248,769.20	2,112,662.31	740,332.45
应收款项	42,132.79	40,119.30	47,870.74	24,517.13
应收利息	388,066.07	316,106.48	203,445.72	77,616.42
存出保证金	56,381.81	34,762.53	102,152.67	150,551.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15,691.56	3,694,251.35	3,178,812.73	1,043,224.14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8,550.38	57,371.05	-	-
长期股权投资	709,582.74	353,547.96	318,547.96	320,549.02
固定资产	23,319.50	27,051.21	30,670.22	23,318.16
无形资产	34,434.81	34,106.77	34,577.34	33,783.85
商誉	22,327.76	22,327.76	22,327.76	22,327.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7,125.12	16,698.86	33,097.17
其他资产	119,971.37	102,250.88	24,377.20	30,720.10
<b>资产总计</b>	<b>21,859,541.61</b>	<b>21,677,310.95</b>	<b>28,180,607.77</b>	<b>16,476,004.41</b>
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2,713,860.67	1,151,811.00	2,184,610.00	1,651,791.00
拆入资金	-	-	-	1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9,061.12	3,722.63	34,127.93	2,408.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1,534.93	70,418.00	5,103.94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33,793.41	2,433,715.40	4,485,292.03	3,261,456.53
代理买卖证券款	5,097,080.88	7,108,166.66	10,656,695.13	6,609,326.53
应付职工薪酬	293,919.10	366,903.90	524,512.39	271,476.26
应交税费	17,228.70	15,746.18	103,115.73	55,857.36

项目	2017年 9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应付款项	433.68	269.63	119.76	409.72
应付利息	114,178.24	172,061.84	250,738.63	37,589.36
应付债券	5,457,644.75	4,601,368.22	4,242,269.50	1,58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659.89	-	-	-
其他负债	179,768.39	62,845.36	68,249.93	26,200.30
<b>负债合计</b>	<b>15,580,163.76</b>	<b>15,987,028.83</b>	<b>22,554,834.96</b>	<b>13,596,515.19</b>
股东权益				
股本	1,013,725.88	953,725.88	953,725.88	753,725.88
资本公积	2,496,539.05	2,161,117.64	2,161,117.64	474,689.95
其他综合收益	12,543.26	-40,714.17	47,126.61	22,519.79
盈余公积	496,478.38	496,478.38	449,943.27	354,358.75
一般风险准备	747,930.03	747,930.03	654,859.80	463,690.75
未分配利润	1,512,161.26	1,371,744.35	1,358,999.62	810,504.11
<b>股东权益合计</b>	<b>6,279,377.85</b>	<b>5,690,282.12</b>	<b>5,625,772.81</b>	<b>2,879,489.22</b>
<b>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b>	<b>21,859,541.61</b>	<b>21,677,310.95</b>	<b>28,180,607.77</b>	<b>16,476,004.41</b>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765,122.04</b>	<b>1,170,730.47</b>	<b>2,492,428.21</b>	<b>1,057,232.14</b>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4,132.74	707,475.69	1,621,052.92	649,877.60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60,954.49	599,463.16	1,542,927.62	541,974.82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6,328.79	97,876.04	72,055.38	99,475.64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	-	-	6,993.57
利息净收入	190,996.44	207,709.70	407,625.72	238,625.59
投资收益	140,883.39	349,670.85	461,397.13	103,063.80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	-	-	-	34.46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投资收益/(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9,017.89	-97,024.88	-24,545.10	64,127.24
汇兑收益/(损失)	-1,107.53	-695.12	24,639.46	-40.34
其他业务收入	1,199.10	3,594.22	2,258.08	1,578.26
<b>二、营业支出</b>	<b>411,970.96</b>	<b>585,214.45</b>	<b>1,226,215.95</b>	<b>575,244.92</b>
营业税金及附加/营业税及及附加	5,620.06	35,300.11	160,819.24	56,357.52
业务及管理费	367,745.85	525,132.58	1,054,372.82	515,950.37
资产减值损失	38,605.05	22,872.67	11,039.70	3,009.47
其他业务成本	-	1,909.10	-15.80	-72.44
<b>三、营业利润</b>	<b>353,151.08</b>	<b>585,516.02</b>	<b>1,266,212.26</b>	<b>481,987.22</b>
加：营业外收入	1,267.16	2,701.02	1,723.49	2,114.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62.70	96.66	77.11
减：营业外支出	1,182.42	1,439.75	972.85	616.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5.10	14.19	17.95
<b>四、利润总额</b>	<b>353,235.82</b>	<b>586,777.28</b>	<b>1,266,962.90</b>	<b>483,485.00</b>
减：所得税费用	55,691.41	121,426.12	311,117.69	115,181.16
<b>五、净利润</b>	<b>297,544.42</b>	<b>465,351.16</b>	<b>955,845.21</b>	<b>368,303.84</b>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53,257.42</b>	<b>-87,840.78</b>	<b>24,606.82</b>	<b>54,009.00</b>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840.78	24,606.82	54,009.00
1、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850.94	-853.96	-4,689.97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变动	-	850.94	-853.96	-4,689.97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2、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257.42	-88,691.72	25,460.78	58,698.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3,257.42	-88,691.72	25,460.78	58,717.97
-其他	-	-	-	-19.00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350,801.84</b>	<b>377,510.38</b>	<b>980,452.03</b>	<b>422,312.84</b>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88,697.93	1,498,140.10	2,689,402.19	1,053,890.4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71,000.00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	1,533,495.68	-	-
代理买卖业务的现金净增加额	-	-	4,047,368.61	3,689,958.08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1,759,669.12
购置或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现金净增加额	70,166.90	1,182,381.79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223.67	64,345.43	37,315.74	3,615.2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295,088.50</b>	<b>4,278,363.00</b>	<b>6,774,086.54</b>	<b>6,578,132.89</b>
购置或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现金净减少额	-	-	3,028,450.74	61,850.53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76,950.07	-	827,097.48	4,226,666.06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	100,000.00	-
代理买卖业务的现金净减少额	2,011,085.78	3,548,528.47	-	-
回购业务现金净减少额	2,363,476.47	1,193,222.68	149,145.33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148,869.55	221,017.79	318,187.03	95,168.29

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3,752.62	547,112.93	654,447.85	232,057.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812.91	349,421.75	417,619.29	149,018.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379.19	83,562.11	146,594.39	250,482.2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130,326.59</b>	<b>5,942,865.73</b>	<b>5,641,542.12</b>	<b>5,015,243.7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835,238.09</b>	<b>-1,664,502.73</b>	<b>1,132,544.42</b>	<b>1,562,889.1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2,240.89	89,177.64	60,565.17	55,779.48
应收款项类投资现金净减少额	-	-	-	-
购置或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现金净增加额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217.03	298.41	559.49	902.4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06.86	5,046.80	5,059.50	6,988.95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1,364.78</b>	<b>94,522.85</b>	<b>66,184.16</b>	<b>63,670.84</b>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6,034.78	35,000.00	-	81,832.00
应收款项类投资现金净减少额	91,626.32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现金净增加额	-	57,371.05	-	-
购置或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现金净减少额	255,386.14	575,738.81	1,829,731.27	68,416.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908.80	14,449.80	24,274.18	16,171.7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91.66	10,351.35	5,046.80	2,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25,247.70</b>	<b>692,911.00</b>	<b>1,859,052.25</b>	<b>168,420.0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43,882.92</b>	<b>-598,388.15</b>	<b>-1,792,868.09</b>	<b>-104,749.2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8,600.00	-	1,892,309.76	-
发行应付债券及长期收益凭证收到的现金	3,085,120.00	1,841,850.00	5,605,269.50	2,741,000.00



发行短期融资券及短期收益凭证收到的现金	2,713,894.00	851,811.00	4,528,289.00	812,068.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207,614.00</b>	<b>2,693,661.00</b>	<b>12,025,868.26</b>	<b>3,553,068.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81,811.00	3,369,787.00	6,938,470.00	721,277.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1,089.83	649,512.79	323,320.75	115,881.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82.41	-	661.51	8,841.97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807,583.23</b>	<b>4,019,299.79</b>	<b>7,262,452.26</b>	<b>846,000.27</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00,030.77</b>	<b>-1,325,638.79</b>	<b>4,763,416.00</b>	<b>2,707,067.73</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8,703.60</b>	<b>15,382.45</b>	<b>26,956.51</b>	<b>503.87</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b>	<b>-2,087,793.84</b>	<b>-3,573,147.22</b>	<b>4,130,048.84</b>	<b>4,165,711.47</b>
加: 期/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34,615.50	11,407,762.72	7,277,713.88	3,112,002.40
<b>六、期/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746,821.66</b>	<b>7,834,615.50</b>	<b>11,407,762.72</b>	<b>7,277,713.88</b>

##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7年9月30日 /2017年1-9月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资产负债率	63.56%	62.47%	68.66%	71.1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2.54%	60.94%	67.90%	70.82%
净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66.94%	156.04%	211.49%	242.65%
全部债务(亿元)	1,003.77	841.11	1,103.12	668.70
债务资本比率	60.86%	59.04%	65.83%	69.51%
流动比率	2.56	2.49	1.86	1.59
速动比率	2.56	2.49	1.86	1.59
EBITDA(亿元)	70.77	112.99	198.08	64.09
EBITDA全部债务比	7.05%	13.43%	17.96%	9.58%
EBITDA利息倍数(倍)	2.54	2.50	3.05	5.26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利息保障倍数(倍)	2.48	2.45	3.02	5.11
营业利润率	46.29%	49.46%	49.97%	43.68%

总资产利润率	5.69%	6.75%	14.19%	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33	6.08	5.97	3.85
营业费用率	48.67%	45.66%	43.18%	50.8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3.93	-1.55	1.13	2.47
利润总额（万元）	413,000.61	657,663.08	1,313,397.01	500,329.85

注：上述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
- 2、净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期末净资产
- 3、全部债务=期末短期借款+期末应付短期融资款+期末拆入资金+期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债券
- 4、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 5、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存出保证金-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兑付证券款）/（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衍生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款项+应付利息）
- 6、EBITDA=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折旧摊销费
- 7、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 8、EBITDA 利息倍数=EBITDA/（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
- 9、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 10、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
- 11、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 12、总资产利润率=（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年初和年末资产（总资产-代理买卖证券款）的平均余额，其中 2017 年 1-9 月为年化数据。
- 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14、营业费用率=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 1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股本

##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要监管指标（母公司口径）

项目	预警标准	监管标准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本（亿元）	≥2.4 亿元	≥2 亿元	254.62
净资产（亿元）	-	-	287.95
净资本/各项风险准备之和	≥120%	≥100%	770.74%
净资本/净资产	≥48%	≥40%	88.43%
净资本/负债	≥9.6%	≥8%	36.44%
净资产/负债	≥24%	≥20%	41.21%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80%	≤100%	12.95%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400%	≤500%	57.27%

注：风险监管指标系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度关于风险资本准备和净资本计算标准的新规定计算。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本（亿元）	531.85	531.09	652.21
净资产（亿元）	613.57	569.03	562.58
风险覆盖率（%）	351.03	361.60	495.46
净资本/净资产（%）	86.68	93.33	115.93
净资本/负债（%）	63.63	59.81	54.82
净资产/负债（%）	73.40	64.09	47.28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29.22	31.14	21.47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82.94	86.52	81.99
资本杠杆率（%）	37.03	34.88	29.33
流动性覆盖率（%）	296.84	218.70	1,132.07
净稳定资金率（%）	152.47	138.74	155.69

注：2015 年末的净资本及相关比例已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2016 年修订版)进行重述。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 2016 年 10 月 1 日实施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2016 修订版)的规定，计算净资本和流动性等风险控制指标。其中，净资本改进了计算公式，将净资本区分为核心净资本和附属净资本，将金融资产的风险调整统一纳入风险资本准备计算，不再重复扣减净资本；风险资本准备改进了计算公式，将原按业务类型计算整体风险资本准备调整为按照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等风险类型分别计算；优化流动性监控指标，并将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两项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由行业自律规则上升到部门规章层面；完善杠杆率指标，提高风险覆盖的完备性；提出资本杠杆率指标（核心净资本/表内外资产总额），并设定不低于 8%的监管要求；新增持有一种非权益类证券规模与其总规模的比例不高于 20%的监管要求。

本公司按照新规定计算的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真实体现了资本质量和风险计量的针对性，各项指标持续符合监管要求。公司将深入贯彻全面风险管理理念，进一步提升风险管理能力和水平。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各期风险控制指标均优于预警标准，显示公司具有较好的风险控制水平。

## 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过公司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总规模不超过115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25亿元，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方案

#### （一）募集资金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安排

为确保公司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陈述的用途一致，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利，公司同意在本期债券发行前，在开户银行处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设立专项账户，并委托监管银行对该账户进行监管。本期债券发行完成后，公司须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直接划至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

公司应按照募集说明书所陈述的资金用途使用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监管银行有义务监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确保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如公司未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所陈述的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应该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

###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发行本期债券将改善公司的负债结构，有利于公司中长期资金需求的配置和战略目标的稳步实施，并有效降低财务风险。

## （二）有利于扩大公司经营规模

随着公司“全业务链”体系建设的实施，公司以业务的深度整合为契机，着力构建各类业务的协作机制，持续深化业务转型，并积极布局新型创新业务品种。上述举措势必将增加对现有各项业务的投入，以实现公司收入的稳定增长。公司经纪业务及融资融券业务的扩张、投行业务的增长、资产管理业务的发展、跨境业务和创新业务的投入以及自有资金投资范围的拓宽等都将存在较大规模的资金需求。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以保证上述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顺利实施。

## （三）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

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期，资金需求量较大，而宏观、金融调控政策的变化会增加公司资金来源的不确定性，增加公司资金的使用成本，因此要求公司拓展新的融资渠道。通过发行公司债券，可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有效满足公司中长期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综上所述，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可以优化债务期限结构，降低财务风险，满足不断增长的营运资金需求，拓宽融资渠道。同时，在保持合理资产负债率水平的情况下，通过负债融资，将提高财务杠杆比率，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提高资产负债管理水平和资金运营效率。

## 四、前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于 2015 年 2 月 6 日完成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发行规模 25 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

发行人于 2016 年 6 月 1 日发行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发行规模 55 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核准用途使用。

发行人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完成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

债券（第二期）的发行，发行规模 25 亿元，其中 3 年期品种 15 亿元，5 年期品种 10 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

发行人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完成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发行规模 35 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

发行人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完成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发行，发行规模 40 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

发行人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完成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发行规模 50 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

发行人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完成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发行，发行规模 42.6 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

发行人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完成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发行规模 38.7 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

发行人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完成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的发行，发行规模 93.5 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

发行人于 2017 年 7 月 11 日完成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发行规模 50 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核准用途使用。

发行人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完成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的发行，发行规模 37.3 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

发行人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完成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发行，发行规模 40 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核准用途使用。

发行人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完成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的发行，发行规模 50 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

发行人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完成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六期）的发行，发行规模 40 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

发行人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完成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发行规模 50 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

发行人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完成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发行，发行规模 22 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



## 第六节 附录和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内容

(一) 2014 年、2015、2016 年度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及 2017 年 1-9 月财务报表

(二) 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三) 法律意见书

(四) 资信评级报告

(五)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六)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本公司处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投资者可以自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到本公司处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及地点

#### (一) 查阅时间

工作日：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 8:30—11:30，下午 1:00—5:00。

#### (二) 查阅地点

发行人

名称：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郁军

电话：010-66568587

传真：010-66568704